

一处如“颠轿” 一处能“腾空”

福山区两路段坑洼不平，居民希望尽快处置

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)连日来，“烟台民意通”热线6601234接到福山区多位市民反映，该区奇泉南路与杏坛路交会处、天府街与汇福街之间的松霞路南侧，两路面皆坑洼不平，车辆行驶到这些地段出现剧烈颠簸，如同轿夫“颠轿”一般。反映多次都没有得到有效的处理，希望相关部门能尽快妥善处置。

钢板垫平桥面连接坑洼处

2月17日，记者前往福山区奇泉南路与杏坛路交会处看到，这处坑洼路段位于奇泉南路尽头连接石拱桥处，地面上铺设着三张巨大钢板，车辆通过的时候因为碾压和撞击，发出巨大的“轰隆”声。一些轿车因担心钢板的尖角刺破车胎，不得不减速拐弯躲避。

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女子介绍，

该地段大约在半年前就这样了，刚开始路面与石拱桥连接处出现轻微塌陷，小轿车通过时底盘会与地面发生接触刮擦。如果不熟悉该地面情况的司机通过时车速过快的话，就会上下剧烈颠簸。

不久前，该地段塌陷处被铺垫上了3块巨大的钢板，虽然车辆通过不颠簸



了，但车辆轧在钢板上，钢板与塌陷的空隙之间又会发出巨大的“轰隆”撞击声，让附近学校师生苦不堪言。

采访中，一位经常走该地段的驾驶员说，路面与石拱桥连接出现塌陷，仅仅靠“铺几张钢板”就解决问题的话，这恐怕是治标不治本的事，真希望相关部门重视起来，查明原因修复好这处坑洼地段。

500米松霞路有10处坑洼

行路最怕路不平，这让居住在福山区松霞路附近的市民万分“头大”。市民赵先生住在附近一个居民区，从去年下半年开始，他每天开车从小区出来行驶到松霞路上，车辆就如同过山车一般不停地上下起伏，如果速度快了，甚至还会颠得有“腾空”感。

记者前往此处实地看到，这段大约500米的马路上，确实有多处坑洼地，虽然不是很明显，如果驾车通过的话，会感觉到上下起伏。车辆速度稍微加快了，就

会间隔出现“腾空”“失重”的颠簸感觉。

记者数了一下，松霞路上约有10处坑洼地，而该路的北侧则平坦如新，路面平整。一位市政工人对此解释，因为松霞路去年修整了一半，颠簸的南侧路段还没来得及修整，所以才出现了颠簸，“应该天暖和了就会开工”。

采访中，许多市民表示，对于道路基础设施出现的坏损状况，相关职能部门应该尽快去修补好，方便市民的同时也减少道路安全事故。确因工期或者

寒冷天气影响施工等，也应及时与市民做好解释沟通工作，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误解而“投诉”。

烟台民意通

热线：6601234

本栏目由
山东明朗律师事务所
提供法律支持

比亚迪起火 洒水车秒变“消防车”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李松明)昨天下午1:10左右，在莱山区观海路烟台山医院东院区附近，一辆比亚迪新能源车在拖车上起火，大火瞬间将车辆包裹，现场一时火光冲天，浓烟滚滚。幸好一辆洒水车及时赶到，秒变“消防车”，在消防赶到之前及时控制了火情。

据目击者介绍，事发时拖车正在路口等绿灯，车上载着的比亚迪新能源车的底部突然火星四溅，并传出噼啪巨响。不一会儿，火星变成火光，大火从车底部开始燃烧，瞬间将车身包裹。“要爆炸了！”途经车主纷纷驾车躲避。危急时刻，一辆洒水车及时赶到，水枪对准起火车辆一阵扫射，很快将火势控制住。

“太可怕了，幸好车上没人。”目击市民说，必须给开洒水车的师傅点赞。目前，车辆起火原因正在调查中。



大火正在燃烧



洒水车正在扑救



法律援助 应援尽援外卖小哥快递员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)如何为网约车司机、快递员、外卖员等互联网就业群体更好地提供法律援助服务？昨天8:00至8:30，烟台市法律援助中心负责人刘威等嘉宾做客《民生热线》节目直播间，介绍了他们的做法。

法律援助中心可以为依托互联网平台就业的货车司机、外卖小哥、网约车司机、快递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哪些帮助？

工作人员刘湘楠：我们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请求确认劳动关系、支付劳动报酬、支付工伤损害赔偿、给予社会保险待遇等事项依法纳入法律援助覆盖范围，对符合条件的实行应援尽援、应援优援。对申请支付劳动报酬，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，免于经济状况审查。

我们还在劳动争议案件较多、劳动者诉求反映集中的仲裁院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，及时转办法律援助申请。

《山东省司法鉴定与法律援助工作衔接管理办法(试行)》于今年2月1日施行，其中在司法鉴定方面有什么变化？

工作人员王佳佳：《办法》规定，司法鉴定机构应当直接对受援人承担的鉴定费予以减收或者免收，减收的比例不低于50%；取消申请等环节；尚未进入诉讼程序的受援人确需申请减免鉴定费的，可以参照适用相关规定。

楼上厨房改厕所 楼下住户真膈应

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 吕晓昕)近日，家住芝罘区新兴街49号3楼西户的陈女士遇到了烦心事：楼上邻居装修，把原先厨房的位置改建成了卫生间。陈女士家在家做着饭，楼上上着厕所，这心里能不膈应吗？

“楼上马桶的位置就改在油烟机的上方。”陈女士指着楼顶无奈地告诉记者，以前邻居们都把北侧阳台当作厨房使用，去年10月份，楼上的新邻居要重新装修房子，把原来厨房的位置改为了卫生间。

“漏了怎么办？想想都恶心。”陈女士说，“你把厕所安在我厨房顶上，我在下边怎么接受？这事既不合理又有点侮辱性。”

芝罘区新兴街49号4楼西户业主则表示，自家的卫生间跟别人没关系。

“楼上的住户也明确表示，后期如果出现漏水或者其他相关的一些情况，会及时地整改和维修。”芝罘区新石社区新兴街网格员告诉记者。

对于新石居委会的这个调解结果陈女士并不满意。《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》中第五条第二款明确规定，禁止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、厨房。

“我看那个污水管现在还没改完，有必要让楼上住户知道，不能把卫生间改过去。如果下一步还要改，我们会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罚。”芝罘区住建局工作人员表示。